

附件 1: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为保护长白山开发区生态环境提供监测保障。承担长白山保护开发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长白山空气背景值监测、“1·22”专项工作机构交办的监测工作 受长白山管委会委托完成属地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内设5个机构，分别为生态监测部、质量管理部、大气物理部、综合部、水环境部。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 年 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 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571.79	568.21	3.5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	33.7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1.79	568.21	3.58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08	20.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490.55	488.13	2.4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62	26.47	1.1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0.20	0.20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0.20	0.20					
本年收入合计	571.99	568.41	3.58	本年支出合计	571.99	568.41	3.58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71.99	568.41	3.58	支出总计	571.99	568.41	3.58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单位资 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 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一般 公共 预算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571.99	568.41	568.21							0.20	3.58	3.58		
合计	571.99	568.41	568.21							0.20	3.58	3.58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	33.7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33.73	33.73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	1.57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6	32.16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08	20.0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8	20.08				
事业单位医疗	20.08	20.08				
三、节能环保支出	490.55	265.01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5.01	265.01				
其他环境监测与 监察支出	265.01	265.01				
污染防治	150.54		150.54			
其他污染防治支 出	150.54		150.54			
污染减排	75.00		75.00			
生态环境监测与 信息	75.00		7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62	27.62				
住房改革支出	27.62	27.62				
住房公积金	27.62	27.62				
合计	571.98	346.44	225.5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571.79	568.21	3.58	一、本年支出	571.79	568.21	3.58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571.79	568.21	3.58	(一)、社会 保障和就业 支出	33.73	33.73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 康支出	20.08	20.08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				(三)节能环 保支出	490.35	487.93	2.42
				(四)住房保 障支出	27.62	26.47	1.15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71.79	568.21	3.58	支出总计	571.79	568.21	3.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	33.73	33.7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3	33.73	33.73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7	1.57	1.5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6	32.16	32.16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08	20.08	20.0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8	20.08	20.08		
事业单位医疗	20.08	20.08	20.08		
三、节能环保支出	490.35	264.81	220.79	44.02	225.54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4.81	264.81	220.79	44.02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64.81	264.81	220.79	44.02	
污染防治	150.54				150.54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0.54				150.54
污染减排	75.00				75.00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75.00				7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62	27.62	27.62		
住房改革支出	27.62	27.62	27.62		
住房公积金	27.62	27.62	27.62		
合计	571.78	346.24	302.22	44.02	225.5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99.51	299.51	
基本工资	105.32	105.32	
津贴补贴	19.61	19.61	
奖金	29.29	29.29	
绩效工资	55.43	55.4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2.16	32.1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1	11.7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0	7.2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1	5.51	
住房公积金	27.62	27.62	
医疗费	1.60	1.6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6	4.06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2		43.32
办公费	2.00		2.00
水费	1.52		1.52
电费	2.30		2.30

邮电费	0.40		0.40
取暖费	8.62		8.62
物业管理费	9.56		9.56
差旅费	5.16		5.16
维修(护)费	3.60		3.60
培训费	0.50		0.50
工会经费	3.66		3.66
福利费	5.88		5.8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0.12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2.71	
退休费	1.57	1.57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4	1.14	
四、资本性支出	0.70		0.70
办公设备购置	0.70		0.70
合计	346.24	302.22	44.0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 1、“2024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 2、“2024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我单位无该项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我单位无该项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专项业务支出												
	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监测、监察和执法能力建设）											
		实验室维修改造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35.00	35.00							

		生态样地监 测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 监测中心	6. 54	6. 54										
		生态环境监 测设备运 维.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 监测中心	9. 00	9. 00										
		监测能力建 设 1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 监测中心	100. 00	100. 00										
	生态环境监测与监察监管														
		生态环境检 测-环境监 测业务运行 经费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 监测中心	75. 00	75. 00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是/否）	是否政府采购（是/否）	特殊情况说明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6.7	6.7					

生态环境检测-环境监测业务运行经费	为环境监测业务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委托专业机构开展仪器检定、校准；因无资质，委托开展全水质分析。	4.7	4.7			否	否	
生态环境监测设备运维	为实验室危险废液处理业务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由于危险废物管理办法规定，单位不具备处理危险废液处理资质，需要委托具备处理危险废液资质的专业机构开展。	2.0	2.0			否	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144021-吉林省长白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生态环境检测-环境监测业务运行经费	75.00	根据年度方案《2023年吉林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其中关于长白山监测中心的重点工作任务：目标1：计划完成全年农村环境质量监测4次；目标2：计划完成全年地表水省控断面水质监测4次；目标3：计划完成全年地市级地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12次；目标4：计划完成全年县级地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4次；目标5：计划完成全年区域噪声1次；目标6：计划完成全年功能区噪声4次；目标7：计划完成全年道路交通噪声监测1次；目标8：计划完成全年生态遥感地面点位复核1次；目标9：计划完成年度生态质量监测1次；目标10：计划支付全年监测辅助经费。目标11：使生态地面监测更加科学、合理、有序开展；保证分析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保证大气与环境噪声监测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总成本 农村环境质量监测 地表水省控断面水质监测 地市级地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县级地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道路交通噪声监测 区域噪声监测 功能区噪声监测 报告份数	支出总成本 考察年终农村环境质量监测次数 考察地表水省控断面水质监测次数 考察地市级地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次数 考察县级地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次数 考察道路交通噪声监测点位数 考察区域噪声监测点位数 考察年终功能区噪声监测次数 出具报告份数	<=75万元 >=4次 >=4次 >=12次 >=4次 =1次 =1次 =4次 >=5份	20 3 3 3 3 3 3 4 3

			工作保质保量完成；有效保证采样工作的完成效率和安全性；完成驻市各环境要素及生态状况的监测			生态遥感地面地位复核	生态遥感地面地位复核	=1 次	3
					生态质量监测	生态质量监测	=1 次	3	
质量指标			环境监测数据有效率		考察环境监测数据的有效情况	>=90%	3		
时效指标			报出数据准确率		准确率	>=9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具报告或提交工作成果结论的及时率		出具报告或提交工作成果结论的及时率	>=90%	3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数据利用率		考察监测数据的有效利用情况	>=90%	10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考察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程度	不断改善	10		
			环境监控监管水平		考察环境监控监管整体水平，实现城市污染精准溯源和预报预警。	不断改善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年收支总预算 571.99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68.41 万元；上年结转 3.58 万元。2024年本年预算比2023年当年预算增加 193.7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下达2024年度省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2024年度预算增加两名在编人员。

二、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 571.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68.41 万元，占 99.37%；上年结转结余 3.58 万元，占 0.63%。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21 万元，占 99.96%；其他收入 0.2 万元，占 0.04%。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3.58 万元，占 100.00%。

三、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 571.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6.44 万元，

占 60.57%；项目支出 225.54 万元，占 39.43%。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1.79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68.21 万元，上年结转 3.5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0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90.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62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1.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6.24 万元，占 60.55%；项目支出 225.54 万元，占 39.4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02.22 万元，占 87.29%；公用经费 44.02 万元，占 12.7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73 万元，占 5.9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及事业单位离退休等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20.08 万元，占 3.51%，主要用于职工医疗补助缴费。

节能环保（类）支出 490.35 万元，占 85.76%，主要用于实验室维修改造、生态样地监测、生态环境监测设备运维、监测能力建设 1、生态环境检测-环境监测业务运行经费、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住房保障（类）支出 27.62 万元，占 4.83%，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缴纳。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1.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2.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4.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1992.41平方米，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1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225.54万元，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5个；使用本年拨款225.54万元，财政拨款结转225.54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

点工作，2024年5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225.5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